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发行人不设置监事会、监事。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发行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2025年1-6月、2024年、2023年度、2022年度，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182.92亿元、530.83亿元、648.47亿元、782.2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4.70亿元、10.60亿元、-43.28亿元、-25.75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4.88亿元、-50.59亿元、50.93亿元、-17.26亿元。2025年1-6月、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合并口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分别为33.06亿元、51.64亿元、1.65亿元、67.33亿元。公司所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存在前期投资大、回收期较长、受宏观经济影响明显等特点。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债券存续期内，若公司未来销售资金不能及时回笼，将可能会影响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二、截至2025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4.36%、74.13%、72.05%、73.00%，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25年1-6月、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61、1.28、0.04、1.42，对利息支出的保障能力较强。但若未来房地产市场出现重大波动，可能对公司销售情况及资金回笼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财务风险加大，因而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房地产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宏观政策的影响较大，为保持房地产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政府可利用行政、税收、金融、信贷等多种手段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近年来，我国政府针对房地产行业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从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住房有效供给、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促进供应土地的及时开发利用等多个方面进行调控，对房地产市场造成了较大影响。房地产调控政策及未来宏观政策的出台或调整，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及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包括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关联担保、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关联资金拆借等。2025年1-6月、2024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发行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分别为3.59亿元、5.28亿元、5.18亿元、6.18亿元；公司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分别为1.85亿元、7.45亿

元、16.37 亿元、11.15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方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 521.04 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合计 1,012.67 万元，关联方往来余额较大。公司 2025 年 1-6 月、2024 年度、2023 年度、2022 年度关联方委托贷款资金拆出发生额分别为 0.00 亿元、0.00 亿元、134.33 亿元和 2.21 亿元，若未来公司存在未能及时充分披露关联交易 的相关信息、与关联方交易未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等情况，同时存在大规模关联资金拆出业务，均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财务、税务和法律风险，并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市场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9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10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上海金茂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方兴地产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金茂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金茂	指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化	指	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化集团	指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化股份	指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香港	指	Sinochem Hong Kong (Group) Company Limited（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22 金茂 04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3 金茂 01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金茂 01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金茂 03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5 金茂 05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债券的主体
公司董事	指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关联交易	指	与新会计准则中对于关联方所进行交易的定义具有相同含义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仅为本年度报告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海金茂
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Jinmao Investment Management Group Co.,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JIM
法定代表人	陶天海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万美元
实缴资本(万元)	10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 静安区广中西路 359、365 号 2305-2307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 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5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hezhichao@sinochem.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乔晓洁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A2 号西城金茂中心 10 层
电话	010-59369899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qiaoxiaojie@sinochem.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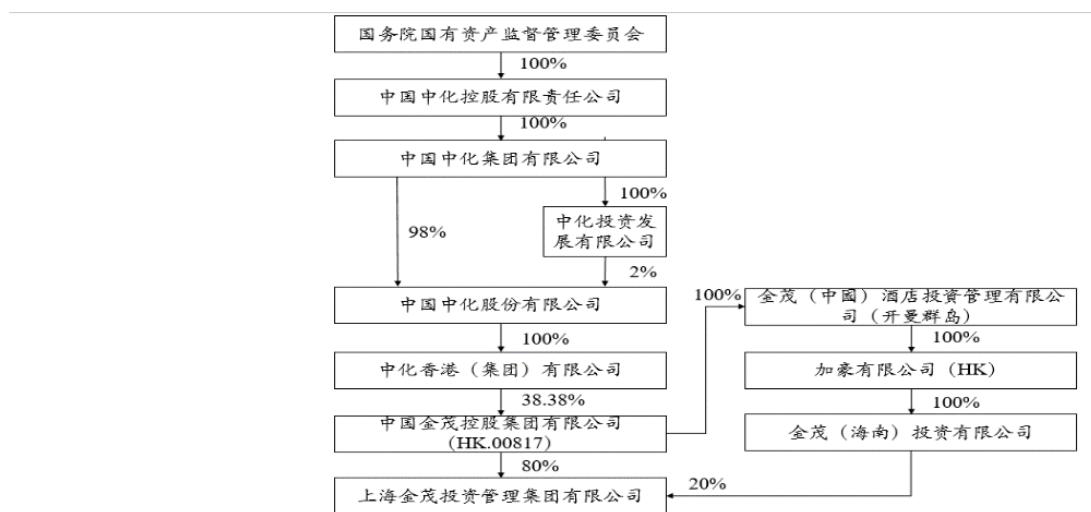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股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38.38%，无受限股份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增根	执行董事	离任	2025/3/21	2025/4/16
高级管理人员	张增根	总经理	离任	2025/3/21	2025/4/16
董事	陶天海	执行董事	就任	2025/3/21	2025/4/16
高级管理人员	陶天海	总经理	就任	2025/3/21	2025/4/16
监事	丁宝刚	监事	离任	2025/3/21	2025/4/16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6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陶天海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陶天海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无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陶天海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乔晓洁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物业开发与销售，同时涉及少量租赁、物业管理、酒店运营业务。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一直专注于住宅、酒店、商业及综合业态领域优质项目的开发。目前，公司的可售及储备资源集中于一二线大中型城市，自持商业及高星级酒店亦具有较高的品质并集中于一线城市或旅游热点城市的核心地段，凭借公司具有竞争力的综合运营与管控能力，将有力实现项目价值的最大化。

（3）经营模式

近年来，公司凭借自身竞争优势，在公司经营方面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①实力雄厚的股东背景

中国中化是国有大型骨干中央企业及全球财富500强企业之一，业务涵盖多个行业，综合实力雄厚。强大央企背景和股东大力支持造就了中国金茂位居国内前列的高端城市运营商地位，公司亦在政企合作、项目投资及客户储备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业务已涵盖高端地产开发、商务商业租赁及酒店投资与经营等多个板块，形成了以“金茂”品牌为核心的高端系列产品，在一二线城市相继开发了多个城市地标项目。

②差异化的业务发展模式

公司顺应国家战略及行业发展趋势，秉承母公司中国金茂城市运营商的发展战略，基于对城市潜能的远见，中国金茂整合国际领先的优质资源，引进合理互生的城市规划理念，实现区域功能和城市活力的全面提升。此外，公司探索并落地城市运营商管理新模式，从「一个金茂」大局出发，充分发挥板块间协同效应和联动优势，深耕核心城市，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③出众的开发运营能力

在业务规模扩张的同时，公司不断夯实开发业务基础，积极落实母公司“绿色健康、智慧科技”的品质要求，发挥在住宅、酒店、商业及综合业态的操盘与实践中累积的丰富项目开发与经营经验，打造良好、高效的项目开发及运营能力，实现开发效率与高端品质的均好。目前，公司的可售及储备资源集中于一二线大中型城市，自持商业及高星级酒店亦具有较高的品质并集中于一线城市或旅游热点城市的核心地段，凭借公司具有竞争力的综合运营与管控能力，将有力实现项目价值的最大化。

④高端优质的品牌形象

“金茂”系高端产品已形成广泛的市场影响力，公司持续巩固品质领先的高端地产开发商形象，以高质量产品及高标准服务有效夯实产品溢价基础，支撑公司开发业务快速发展。同时，公司坚持践行绿色战略，积极打造以绿色科技为核心的产品软实力，绿色品牌价值逐年提升，绿色形象获得行业和顾客的广泛认可。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 行业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①宏观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

2025年上半年，通过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持续发力，经济运行延续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韧性和活力，生产需求稳定增长，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居民收入继续增加，新动能成长壮大，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初步核算，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3%。展望未来，外部环境仍然复杂多变，内部结构性矛盾还没有根本缓解，下一步将继续做大做强国内大循环，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坚定不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以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不确定性，持续推动中国经济行稳致远。

②更大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上半年，各地“因城施策”出台相关措施推动房地产止跌回稳，但1-6月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额同比下降5.5%，房地产行业延续下行态势，市场分化加剧，绝大多数城市仍处在深度调整阶段，行业止跌回稳任重道远。未来房地产行业将继续在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中发挥重要支撑作用，高质量城市更新与高品质「好房子」建设将给行业注入新动能，通过有力措施巩固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态势。

(2) 公司的行业地位

①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金茂在境内重要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投资平台之一，中国金茂是世界五百强企业中国中化旗下八大核心板块之一城市运营板块的主要运营主体，公司在中国金茂体系内具有重要地位，因而在行业一直处于领先。

②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是世界五百强企业中国中化旗下八大核心板块之一城市运营板块的运营主体中国金茂在境内重要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投资平台之一，中国中化给予了极大支持并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造就了公司位居国内前列的高端城市运营商地位，以及形成了公司产品高品质基础。公司主要竞争优势包括：

A.公司始终坚持城市运营商定位

公司始终坚持城市运营商定位，不断完善城市运营执行体系，深耕核心城市，聚焦城市综合体，协同发展4类业务，获取多项收益，关注投入产出效率和质量，持续释放城市未来生命力。

B.拥有适合本公司房地产开发模式的优质土地储备和已竣工物业

公司在中国的业务和过往业绩卓著，与中国中化、地方政府及业内经营商的关系良好，因此能够取得适合本公司房地产开发模式的优质土地。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不仅取决于公司支付最高土地价格的能力，也取决于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投的公司的质素和声誉。本公司精心物色土地，以重质不重量的前提发展优质项目。本公司已发展或现有的项目均分布在北京、上海、西安、天津和青岛等大中型城市，在上述城市的项目位于或邻近商业中心或风景区，均属黄金地段。

C.出众的项目开发及营销能力

公司的经营策略令公司能够顺应客户需求作出调整，具有良好、高效的项目开发及营销能力。第一，公司严格筛选具潜质的土地作为开发项目，主力收购市中心黄金地段的土地，在其上兴建的物业享有可观的升值潜力。其次，在项目设计时，公司不仅与地方政府沟通，确保项目符合当地的发展计划，也会在施工前咨询目标客户的意见，以便确定最切合客户需要的设计。公司就每个开发项目编制详细的项目预算及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遴选承建商和供货商以控制成本，缔造项目增值成果。公司制定了规范的营销和开盘制度，积极拓展自销团队，改善公司项目的营销情况。

D.凭借“绿色健康 智慧科技”，保持产品力领先

在全国各个城市中，“金茂”系高端产品的优良品质在市场上均树立了口碑。公司“绿色科技，金茂品质”的绿金理念是公司核心优势，公司“金茂”系产品目前形成了“金玉满堂”产品系列，特别是以金茂府为代表的绿色科技高端住宅，已成为健康人居典范，使得公司在迅速扩大规模、抢占市场份额的同时，逐步确立了品质领先的高端地产开发商形象，在人们对生活品质追求不断提高大背景下，公司产品的绿色高端及高品质形象使得公司在物业开发方面竞争优势明显。

E.与中国化的关系

公司为中国中化成员企业，中国中化是国有大型骨干中央企业及全球财富500强企业之一，业务涵盖多个行业，包括生命科学、材料科学、石油化工、环境科学、橡胶轮胎、机械装备、城市运营、产业金融等八大领域，是全球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化工企业。尤为重要的是，中国中化是国资委首批确定的16家以房地产为主业的央企之一，是中国领先的城市运营商和绿色建筑科技服务商。本公司为中国中化房地产板块的运营主体中国金茂在境内重要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投资平台之一，凭借公司在国内稳固的业务根基及良好表现及中国中化的支持，公司能够与国内各级政府建立联系，与优秀的地方合作伙伴发展和投资地标式开发项目，并借助中国中化的声誉争取新客户。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物业开发	161.64	140.40	13.14	88.37	168.68	149.51	11.37	89.58
租赁	6.01	1.17	80.50	3.28	6.54	1.01	84.55	3.47
酒店经营	4.95	3.31	33.06	2.71	4.65	2.83	39.11	2.47
其他业务	10.32	8.01	22.39	5.64	8.44	6.70	20.63	4.48
合计	182.92	152.89	16.42	100.00	188.31	160.05	15.0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以“释放城市未来生命力”为己任，持续推进“一核 · 三聚焦”业务战略升级，致力于成为以高品质开发为核心，聚焦精品持有和高端服务业务，聚焦建筑科技创新业务的领先城市运营商。

（1）坚持城市运营战略，公司聚焦一二线重点城市和经济圈周边高潜力城市，公司的可售及储备资源集中于一二线大中型城市，自持商业及高星级酒店亦具有较高的品质并集中于一线城市或旅游热点城市的核心地段，凭借公司具有竞争力的综合运营与管控能力，将有利实现项目价值的最大化。

（2）公司发挥“绿色健康，智慧科技”特色优势，围绕城市运营、产品升级、低碳运维三大环节，依托科技创新赋能城市的可持续进阶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部分业务板块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有较强的相关性，目前我国经济增长面临较大的压力和不确定性，住宅市场深度调整，商业、酒店及写字楼市场依然处在复苏周期中，对发行人受托管理及持有的不动产项目的转让价格及出租情况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业务线人员均在房地产行业具有丰富的经验，核心管理层均在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方面具有多项项目全周期的操盘经验，其对于行业发展趋势和相关政策具有很强把控能力，对客户变化的研判精准，有助于公司根据经济、政策情况与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业务发展方向。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情况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1、业务

发行人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以房地产为核心业务，已建立健全包括采购、设计、开发、销售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独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经营体系，房地产开发业务的设计、施工及监理均独立招标进行。

2、资产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相关资产的产权手续齐备。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对财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现有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公司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占用的情况。

3、人员

发行人依据国家及本地区的企业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

4、机构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建立了完整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和职能体系，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自成为完全独立运行的机构体系。公司的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财务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规范、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独立开设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对关联交易的外部审计及信息披露工作进行了明确规范。公司规定财务资本部牵头承担公司关联交易审计及披露的管理职能。公司对关联方交易作出了详细规定，主要内容包括：

- 1、明确了关联方的范畴及关联关系的定义；
- 2、对关联方交易定义；
- 3、明确关联方交易办公系统审核流程；
- 4、明确关联方交易外部审计及信息披露工作要求；
- 5、明确关联方交易初审、甄别和监控规则。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2 金茂 04
3、债券代码	137679.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
--------	-----------------------------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金茂 01
3、债券代码	138864.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0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2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2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金茂 01
3、债券代码	257375.SH
4、发行日	2025 年 2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2 月 2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2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2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金茂 03
3、债券代码	257913.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3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金茂 05
3、债券代码	259171.SH
4、发行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7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7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7679.SH
债券简称	22金茂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一)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p> <p>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p> <p>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p> <p>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p> <p>若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二)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p> <p>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 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 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3个交易日。 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 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 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

	<p>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p> <p>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p>
--	--

债券代码	138864.SH
债券简称	23金茂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一)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p> <p>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p> <p>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p> <p>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p> <p>若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二)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p> <p>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p> <p>2、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p> <p>3、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3个交易日。</p> <p>4、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p>

	<p>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p> <p>5、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p> <p>6、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p> <p>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2、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回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p> <p>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p>
--	--

债券代码	257375.SH
债券简称	25金茂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一)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p> <p>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p> <p>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p> <p>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p> <p>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p> <p>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p> <p>(二)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p> <p>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 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p> <p>(2)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p> <p>(3) 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3个交易日。</p> <p>(4) 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p> <p>(5) 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p> <p>(6) 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p> <p>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 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2) 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p> <p>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p> <p>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3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3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1个交易日。</p> <p>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p> <p>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p>
--	---

债券代码	257913.SH
债券简称	25金茂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一)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p> <p>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p> <p>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p> <p>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p> <p>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p> <p>(二)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品种一回售给发行人。</p> <p>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 (2)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 (3) 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 (4) 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 (5) 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 (6) 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 <p>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 <p>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p>
---	---

	<p>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 3 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 3 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 1 个交易日。</p> <p>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p> <p>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p>
--	---

债券代码	259171.SH
债券简称	25 金茂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一)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p> <p>1、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p> <p>2、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p> <p>3、发行人承诺不晚于票面利率调整实施日前的 1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如有）的公告。</p> <p>发行人承诺前款约定的公告将于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披露，以确保投资者在行使回售选择权前充分知悉票面利率是否调整及相关事项。</p> <p>4、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p> <p>(二)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1、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p> <p>2、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现，发行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行人承诺将以适当方式提前了解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回售意愿及回售规模，提前测算并积极筹备回售资金。 (2) 发行人承诺将按照规定及约定及时披露回售实施及其提示性公告、回售结果公告、转售结果公告等，确保投资者充分知悉相关安排。 (3) 发行人承诺回售登记期原则上不少于 3 个交易日。 (4) 回售实施过程中如发生可能需要变更回售流程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承诺及时与投资者、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等积极沟通协调并及时披露变更公告，确保相

	<p>关变更不会影响投资者的实质权利，且变更后的流程不违反相关规定。</p> <p>(5) 发行人承诺按照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定及相关约定及时启动债券回售流程，在各流程节点及时提交相关申请，及时划付款项。</p> <p>(6) 如本期债券持有人全部选择回售的，发行人承诺在回售资金划付完毕且转售期届满（如有）后，及时办理未转售债券的注销等手续。</p> <p>3、为确保回售选择权的顺利实施，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履行如下义务：</p> <p>(1) 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于发行人披露的回售登记期内按时进行回售申报或撤销，且申报或撤销行为还应当同时符合本期债券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若债券持有人未按要求及时申报的，视为同意放弃行使本次回售选择权并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2) 发行人按约定完成售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承诺将积极配合发行人完成债券注销、摘牌等相关工作。</p> <p>4、为确保回售顺利实施和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可以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决定延长已披露的回售登记期，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p> <p>发行人承诺将于原有回售登记期终止日前3个交易日，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起始日前3个交易日及时披露延长或者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公告，并于变更后的回售登记期结束日前至少另行发布一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新增的回售登记期间至少为1个交易日。</p> <p>如本期债券持有人认为需要在本次回售实施过程中延长或新增回售登记期的，可以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发行人同意的，根据前款约定及时披露相关公告。</p> <p>报告期内不涉及触发或执行。</p>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7375.SH	25金茂01	否	-	17	0	0
257913.SH	25金茂03	否	-	16	0	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57375.SH	25金茂01	17	0	17	0	0	0	0
257913.SH	25金茂03	16	0	16	0	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7375.SH	25金茂01	全部置换偿还22金茂01回售本金的自有资金	-
257913.SH	25金茂03	1亿元用于置换偿还22金茂01回售本金的自有资金，15亿元用于偿还22金茂02回售本金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7375.SH	25金茂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或置换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全部置换偿还22金茂01回售本金的自有资金	是	不适用	是	是
257913.SH	25金茂0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亿元用于置	是	不适用	是	是

		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或置换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的自有资金	换偿还 22 金茂 01 回售本金的自有资金，15 亿元用于偿还 22 金茂 02 回售本金				
--	--	--	--	--	--	--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7679.SH

债券简称	22 金茂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及已实现预售的存货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 2,811.20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263.78 亿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运行良好。

债券代码：138864.SH

债券简称	23 金茂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及已实现预售的存货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 2,811.20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263.78 亿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运行良好。

债券代码：257375.SH

债券简称	25 金茂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及已实现预售的存货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 2,811.20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263.78 亿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运行良好。

债券代码：257913.SH

债券简称	25 金茂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及已实现预售的存货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 2,811.20 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263.78 亿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运行良好。

债券代码：259171.SH

债券简称	25金茂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 偿债计划：与募集说明书披露无变化，本金及利息按期支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公司长期保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在公司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除所有权受限资产及已实现预售的存货外的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支持。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流动资产为2,811.20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为263.78亿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	0.23	-51.06	本期收到票据大部分已承兑
预付款项	预付土地款	43.33	151.48	本期新增预付土地款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款、押金保证金等	922.16	38.70	关联方往来款项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持有联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571.16	10.24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263.78	-15.47	
应收账款	物业销售款项	8.32	-21.95	
存货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	1,445.38	-3.36	
合同资产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款项	15.80	16.61	
其他流动资产	预缴税费	112.07	7.4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	11.48	9.4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78.89	18.15	
在建工程	在建项目	40.52	-0.95	
使用权资产	房屋租赁	6.64	-8.16	
长期待摊费用	市政配套支出	1.89	1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预缴土地增值税	34.55	-5.45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63.78	41.47		15.72
存货	1,445.38	580.93		40.19
投资性房地产	252.61	62.74	62.74	24.84
固定资产	78.89	39.55		50.13
长期股权投资	571.16	8.47		1.48
使用权资产	6.64	1.39		20.93
合计	2,618.46	734.5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00.71亿元和244.1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8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0.01	165.00	235.01	96.25
银行贷款	-	0.20	2.95	3.15	1.2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00	6.00	6.00	2.46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70.21	173.95	244.1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90.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40.50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705.64亿元和776.5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0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0.01	165.00	235.01	30.26
银行贷款	-	48.93	486.51	535.44	68.9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07	6.03	6.10	0.79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19.01	657.54	776.5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90.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40.50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20.5亿元人民币，其中1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20.5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51	7.38	
应付票据	4.23	-62.80	主要为本期兑付到期票据变动
预收款项	41.26	33.14	预收的购买资产权益款项
其他应付款	1,195.31	26.65	
应付职工薪酬	0.83	15.28	
递延收益	4.43	-1.34	
应付账款	180.27	-6.46	
合同负债	533.83	1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47	24.85	
长期借款	492.54	16.20	
应付债券	165.00	-21.62	
应交税费	47.16	-14.57	
其他流动负债	48.45	18.95	
租赁负债	5.69	-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07	0.54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0.92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37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95.6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48.9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3.3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25.6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公司债券
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78,084,511.93	31,203,834,552.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4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03,245.12	47,209,463.72
应收账款	831,841,383.39	1,066,149,018.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32,627,126.55	1,723,024,76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2,215,531,091.78	66,485,240,646.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086,282.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538,070,238.90	149,569,168,866.5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79,789,938.31	1,354,861,40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06,514,768.43	10,434,198,309.94
流动资产合计	281,120,062,304.41	261,924,687,029.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200,000.00	67,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7,116,403,496.49	51,810,593,174.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85,410,577.85	5,622,802,959.52
投资性房地产	25,260,522,200.18	25,257,161,291.70
固定资产	7,889,043,577.11	6,676,715,015.36
在建工程	4,052,111,377.35	4,090,678,669.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4,432,879.64	722,899,165.91
无形资产	1,147,559,852.24	1,049,197,025.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8,562,938.72	165,826,69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4,971,913.71	3,654,074,09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26,218,813.29	101,517,148,093.50
资产总计	388,946,281,117.70	363,441,835,12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1,300,000.00	41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2,993,175.13	1,137,458,036.96
应付账款	18,026,931,283.91	19,271,591,065.10
预收款项	4,125,601,982.60	3,099,274,557.46
合同负债	53,383,215,496.92	47,801,027,72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453,995.71	72,093,748.37
应交税费	4,716,100,063.87	5,520,062,191.62
其他应付款	119,530,786,108.90	94,375,557,777.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506,871,886.01	9,249,530,792.2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46,696,215.89	9,328,501,506.96
其他流动负债	4,844,692,221.38	4,073,081,833.55
流动负债合计	217,231,770,544.31	185,098,548,445.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253,737,764.81	42,388,633,453.75
应付债券	16,500,000,000.00	21,0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9,073,625.32	604,254,874.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3,360,278.78	448,734,958.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06,507,148.85	5,179,340,173.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65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972,678,817.76	84,320,963,460.17
负债合计	289,204,449,362.07	269,419,511,90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027,400.00	73,027,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4,847,941.42	2,974,829,521.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292,357.46	-64,694,02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13,700.00	36,513,7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69,893,173.71	10,090,313,01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50,989,857.67	13,109,989,612.49
少数股东权益	85,290,841,897.96	80,912,333,60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741,831,755.63	94,022,323,216.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8,946,281,117.70	363,441,835,122.94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茂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375,462.03	50,390,15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4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00.00	1,332,245.27
其他应收款	47,992,276,146.22	58,802,192,437.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39,159,911.45	4,609,159,911.45
存货		1,128,997.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082,654,608.25	58,896,043,839.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579,174,268.16	12,486,507,17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9,486.41	149,486.4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3,430.59	722,215.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290,887.72	240,290,88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20,148,072.88	15,172,669,766.61
资产总计	66,302,802,681.13	74,068,713,605.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8,652,232.75	36,145,462.98
其他应付款	35,918,918,552.78	37,766,995,48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14,920,982.49	124,920,982.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1,150,110.05	2,576,194,086.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958,720,895.58	40,379,335,037.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5,392,073.87	6,963,831,847.42
应付债券	16,500,000,000.00	21,0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95,392,073.87	28,013,831,847.42
负债合计	60,354,112,969.45	68,393,166,88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027,400.00	73,027,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1,506,675.07	2,841,506,675.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13,700.00	36,513,700.00
未分配利润	2,997,641,936.61	2,724,498,945.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48,689,711.68	5,675,546,72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302,802,681.13	74,068,713,605.71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291,519,966.88	18,829,726,753.45
其中：营业收入	18,291,519,966.88	18,829,726,753.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911,553,032.54	18,418,281,018.25
其中：营业成本	15,288,888,809.82	16,004,224,610.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7,965,124.06	-177,519,079.10
销售费用	768,078,155.91	992,824,222.61
管理费用	778,979,910.69	844,254,218.01
研发费用	14,070,775.00	43,388,975.28
财务费用	733,570,257.06	711,108,071.27
其中：利息费用	932,854,820.62	1,019,481,252.40
利息收入	202,100,962.48	321,241,018.63
加：其他收益	216,340,824.31	310,767,105.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5,845,064.49	1,815,928,503.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3,879,314.33	1,171,715,458.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9,443.75	-123,436,343.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409,016.10	3,413,760.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28,850.43	-157,661,381.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85.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6,635,512.86	2,260,475,864.65
加：营业外收入	23,123,152.57	141,097,444.66
减：营业外支出	18,188,106.11	9,531,31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1,570,559.32	2,392,041,993.51
减：所得税费用	673,849,633.67	427,882,554.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7,720,925.65	1,964,159,439.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7,720,925.65	1,964,159,439.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580,157.65	1,401,255,455.9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59,232.00	562,903,983.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955,135.10	-122,036,601.6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1,667.26	-2,653,804.4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1,667.26	-2,653,804.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50,526.76	-2,653,804.45
(9) 其他	-2,848,859.5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553,467.84	-119,382,797.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1,676,060.75	1,842,122,837.8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0,981,824.91	1,398,601,651.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94,235.84	443,521,186.2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 元。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5,110,942.35	143,907,171.59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699,282.02	1,609,720.02
销售费用	3,985.92	3,985.92
管理费用	24,187,417.28	14,377,879.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2,213,431.90	179,740,293.10
其中：利息费用	746,449,662.59	769,229,504.45
利息收入	429,345,656.28	589,577,537.55
加：其他收益	4,019,562.21	42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0,822,924.69	1,863,97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2,908.64	1,863,978.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1,849,312.13	-49,960,302.15
加：营业外收入	1,293,679.01	5,766,53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3,142,991.14	-44,193,772.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142,991.14	-44,193,772.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142,991.14	-44,193,77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3,142,991.14	-44,193,772.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02,265,187.53	21,142,962,728.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268,026.25	544,977,28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56,290,948.85	13,519,167,90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41,824,162.63	35,207,107,91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62,119,111.11	26,376,748,748.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2,466,632.90	1,108,576,59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8,802,449.56	3,178,477,71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6,164,428.58	7,562,686,15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29,552,622.15	38,226,489,2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728,459.52	-3,019,381,29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12,077,842.67	7,393,532,882.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6,717,514.80	495,810,60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4,109.54	455,129.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0,385,704.88	320,295,294.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267,588.54	115,758,755.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46,372,760.43	8,325,852,66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844,929.87	301,318,672.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77,827,205.91	16,942,920,059.2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674,528.10	977,433,128.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31,346,663.88	18,221,671,86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4,973,903.45	-9,895,819,19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6,121,335.00	142,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6,121,335.00	126,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665,596,555.07	69,674,686,410.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41,717,890.07	69,816,886,410.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881,050,470.90	41,223,117,631.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0,926,417.07	2,400,098,993.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209.25	357,772,853.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795,405.14	9,600,233,92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82,772,293.11	53,223,450,54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8,945,596.96	16,593,435,86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30,792.22	-64,505,788.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6,287,558.23	3,613,729,581.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87,205,444.69	24,617,468,37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30,917,886.46	28,231,197,951.71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7,389,12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67,497,826.00	31,832,249,06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04,886,953.21	31,832,249,06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59,794.51	2,639,81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92,421.58	21,050,98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76,786,236.74	28,632,653,13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25,138,452.83	28,656,343,94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0,251,499.62	3,175,905,11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18,771,203.65	8,808,345,608.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0,055,098.56	428,050,37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36,826,302.21	9,236,395,98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319,611,188.24	6,907,007,834.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19,611,188.24	6,907,007,83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7,215,113.97	2,329,388,149.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476,598,694.40	19,300,564,625.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6,598,694.40	19,300,564,625.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68,719,700.46	16,476,057,050.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762,939.39	850,293,406.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4,36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8,577,005.41	17,326,350,45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21,688.99	1,974,214,168.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85,303.34	7,479,507,43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21,519.35	609,165,81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06,822.69	8,088,673,251.55

公司负责人：陶天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晓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晓洁

